

110 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報導

110 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延期之說明

原訂 6 月 10 日公告應試號碼配合延期，將盡快公告調整後之試務日程

【本中心訊】110 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已於 110 年 5 月 27 日（四）報名截止，共約 4 萬 1 千人報考，依試務日程，原訂於 6 月 10 日（四）公告應試號碼，配合指考延期，會延後公告。

因應近日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行政院於 6 月 7 日（一）宣布延長全國 3 級警戒管制至 6 月 28 日（一）；教育部也宣布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停止到校上課期間延長至 7 月 2 日（五），指考延至 7 月 28 日（三）至 7 月 30 日（五）辦理。

考量疫情升溫，本中心日前曾詢問通訊地址與簡章考試地區範圍不同之跨區報考考生是否更換考試地區，雖 110 指考延期，本中心仍會以有回復之考生所選擇的考試地區安排編場。

配合 110 指考延期，本中心刻正重新規劃各項試務日期，包括應試號碼簡訊通知與網路查詢日期、公布試場分配表日期、受理突發傷病日期，另待與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及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聯繫協調寄發成績通知單日期。各項調整後之日期會盡快公告周知。

同時，本中心亦將會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各項指引與教育部規範，以最高防疫規格進行 110 指考之試務規劃與執行，包括調降每間試場人數至 20 人以確保考生間距達 1.5 公尺以上等。後續考分區試場具體防疫措施以及相對應之試場注意事項等，最遲將於考前二週公告，請考生留意。

在指考考試期間進行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或被匡列之自主健康管理考生，將安排於隔離試場應試，但不會再因應疫情而規劃補考。此外，7 月是颱風季節，如果 7 月底指考因颱風而需要延期，預計會在 1 週內辦理。

本中心會在保護學生安全和維護應試權利下規劃延期後各項試務作業與試務日期，並儘早公告於本中心網站「最新訊息」及「指定科目考試專區」，周知各界。